

香港儲運慈善基金

香港中學文憑試獎學金 (2021-2022)

宗旨

「香港中學文憑試獎學金」是由「香港儲運慈善基金有限公司」設立，目的是用作獎勵及協助在應屆公開試取得優異成績的儲蓄互助社之社員及子女升讀大學之用。

申請資格及評選準則：

1. 香港儲蓄互助社協會會員儲社社員或其子女；
2. 完成或修畢高中課程，包括自修生；
3. 在應屆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DSE) 取得優秀成績；
4. 申請者個人具領導才能及團隊合作精神；
5. 有義工服務的經驗及獲獎後希望參與儲運活動/工作

所有申請將依據上列的六項評分準則，分別評選出三個金、銀、銅獎學金名額：

金獎：獲獎學金港幣 5,000 元

銀獎：獲獎學金港幣 3,000 元

銅獎：獲獎學金港幣 2,000 元

以及 10 個成績優異獎名額，每位獲獎學金港幣 500 元。

中學文憑考試成績要求：

申請者須為應屆考生，中學文憑考試成績達最少 21 分或以上（只計算 6 科最高分數科目）。

申請辦法：

申請人可於慈善基金網頁下載申請表(www.hkcmcf.org)，填妥後將申請表及有關證明文件之副本，於截止日期或之前，電郵至慈善基金辦事處 (cf@culhk.org)。辦事處不接受以其他方式遞交之申請。若符合申請資格，申請人將被安排約見，屆時請攜同申請表內所列一切證明文件的正本，以供查閱。如有需要，申請人可能被要求提供進一步資料。

2021-2022 學年「獎學金」的申請截止日期為 2021 年 9 月 30 日香港時間晚上 9 時 00 分。

(截止日期及時間以本辦事處電郵的伺服器時間為準；本「獎學金」將不考慮截止日期後遞交的申請及補交文件。)

評選委員會

由「香港儲運慈善基金」董事組成。如有異議，以委員會決定為最終決定。

評選時序

慈善基金辦事處收妥申請表後，會於截止申請日期後的一個月內，以電郵回覆各申請者的申請結果。

「獎學金」發放方式

「香港儲運慈善基金」會於評選後舉辦頒獎禮，有關獎學金將以支票形式頒發予各得獎者。獲獎者須親身出席領獎。

香港儲運慈善基金
香港中學文憑試獎學金 (2021-2022)
申請表格

Ref. No. _____

本人為 儲蓄互助社社員 儲社社員子女 #

申請截止日期：2021/9/30

申請人姓名：_____ (中文) _____ (英文) (先生/小姐) *

聯絡地址：_____

手機號碼：_____ 電郵地址：_____

所屬儲社：_____ 儲蓄互助社 (如申請人為儲社社員子女，請填寫社員家長資料)

社員編號：_____ 社員姓名：_____ 關係：_____

申請人於應屆香港中學文憑試中獲取成績： 中學名稱：_____

學科						
成績						

申請辦法：

申請人可於慈善基金網頁下載申請表(www.hkcmcf.org)，填妥後將申請表及有關證明文件之副本，於截止日期或之前，電郵至慈善基金辦事處(cf@culhk.org)。辦事處不接受以其他方式遞交之申請。慈善基金辦事處收妥申請表後，會於截止申請日期後的一個月內，以電郵回覆各申請人的申請結果。若符合申請資格，申請人將被安排約見，屆時請攜同申請表內所列證明文件的正本，以供查閱。如有需要，申請人可能被要求提供進一步資料。

請填妥本表格，連同以下文件副本電郵至慈善基金辦事處(電郵地址: cf@culhk.org)：

- 1) 香港中學文憑試成績證明
- 2) 課外活動及義工服務經驗簡介

香港儲運慈善基金在有關收集、使用、保障及查閱個人資料的政策皆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而訂立。本基金在處理過程中會將閣下之個人資料保密。閣下的個人資料(包括但不限於閣下姓名、電話號碼、傳真號碼、電郵地址及通訊地址)，只會用於本基金相關服務及宣傳活動(透過信函、電郵、電話、短訊等不同通訊途徑知會閣下)，並於使用後予以銷毀。

請✓適用者 | * 請刪去不適用者

謹此聲明：本人清晰了解「香港中學文憑試獎學金」的計劃內容、申請資格、程序安排及評選準則，現作出申請及願意參與約見。上述填報資料均正確無誤，並同意及接受評選委員會作出的評選結果。

申請人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